

附件 9

岗位聘用报名注意事项和常见问题

1.本年度岗位聘用变动部分

- (1) **评审范围：**副高一级及以下专业技术岗位，五级职员及以下职员岗位，**不包括正高级、四级职员。**
- (2) **新增《代表性成果一览表》。**申请专业技术各级岗位的人员可选择不超过 3 类（每类限 1 项）业绩、申请职员各级岗位的人员可选择不超过 2 类（每类限 1 项）业绩作为代表性成果，并填写代表性成果综述（不超过 300 字）。系统生成《代表性成果一览表》，该表将提交岗位聘用委员会。
- (3) **新增有限次竞聘破格情形。**科研单元实施科研业绩综合评价推荐的人员，可不受“连续 2 次申请未获通过的，停止申请 1 次”约束。（具体见第 12 条）
“科研单元实施科研业绩综合评价推荐”是指各科研单元可对基本满足正高四级、副高三级专业技术岗位任职条件，且在重大科技攻关方面取得突出贡献的申请人实施科研业绩综合评价推荐。要求按“附件 3”规定办理，每年度岗位聘用中相关岗位推荐人数分别不超过 2 人。

2.登录方式

“岗位管理系统”通过新版研究院主页右上角的“OA”或“ARP”进入。
ARP 账号（科技云通行证）开通及密码等问题：企业微信联系“信息中心服务专员”；

3.信息查询及反馈

往年填报信息查询、基本信息问题反馈等，联系人事处苏静雷：65591686、企业微信（推荐）。

4.填报项目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注意事项

项目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只在科技岗设置。申请人申报科技岗副高三级时，可自愿选择是否申报项目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评审，如选择否（注意：系统默认为“否”），则视为自动放弃项目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竞聘机会。

5.申报科研（技术支撑）岗位所需业绩证明资料，部分归类如下：

业绩分类	具体资料要求
科研项目	提供项目起止时间、来源、类别、名称、经费、本人角色信息及证明材料。
论文	提供论文题目、发表时间、期刊 ISSN 编号、期刊名，本人排名、收录类别及分区等信息，同时上传论文首页；已在线发表，尚未有卷期页码的，要求提供 doi 号。尚未在线的，要求提供《接收函》，有清样的应提供清样，同时应在在线后及时更新信息。
国际会议特邀或口头报告	提供国际会议全体特邀报告的《邀请函》或口头报告《邀请函》，会议手册中有关个人报告页扫描件。
发明专利	提供发明专利证书扫描件。如得到转化，须提供财务处出具的金额证明材料。
科技奖励	提供奖励名称、获奖年度、奖励种类、奖励等次，本人排名以及证明材料。

项目技术方案、工艺研制方案、实验验证方案、技术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为责任自主设计、经过质量评审、项目结题后作为验收资料存档的方案。 2. 方案上须科研主管部门/研究所/档案馆加盖公章。 3. 工艺研制方案还须提供科研主管部门加盖公章的项目结题存档的核心元器件系列图纸复印件。 4. 人员所在部门出具承诺书，明确方案的责任人，并承诺该方案在岗位竞聘时仅限该申请人使用。
---------------------------	---

特别强调：涉密材料不得通过网络系统报送，必须通过涉密渠道专报。网络系统一经发现涉密内容或聘用后发现网络泄密者，将根据保密管理规定予以严肃处理，视情节轻重，将对相关人员分别予以通报批评、低聘、未来5年内不得申请晋升高一级岗位、直至解聘。

6.业绩条件中关于等效项目、负责人、横向合同、专利转化、项目技术方案、工艺研制方案、实验验证方案以及技术标准等界定办法，请咨询相关业务处室：

科研规划处：65592289、65591289

高技术与质量处：65592030

科技促进发展处：65591701

科学中心与基础设施处：65592165

国际合作处：65591064

7. “附件3. 科研业绩综合评价推荐表”、“附件4. 职员系列岗位人员业绩审核表”、“附件5. 同行专家推荐表”、“附件6. 参加推荐评议人员单位推荐表”、“附件7. 岗位变更申请表”哪些人填报？

“附件3”使用范围：需要科研单元实施科研业绩综合评价推荐的申请人，仅限科技岗副高三级中涉及的情形。

“附件4”使用范围：申请五级职员、六级职员岗位人员。

“附件5”使用范围：岗位任职条件要求，需要同行专家推荐的情形。

“附件6”使用范围：工人申请转系列、支撑岗破格申请的人员。

“附件7”使用范围：研究院机关职能处室竞聘专业技术岗位人员（会计、审计等国家有职业资格要求的岗位所聘人员除外）。

“附件8”适用范围：竞聘岗位类别、系列发生变动的申请人。

8. 同行专家推荐的情形

申报情况需要同行专家推荐的，申请人需填写《同行专家推荐表》并在填报时上传电子版，函评专家由研究院人事处统一遴选，达到三分之二及以上专家同意推荐意见的申请者，业绩资料再提交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审议，审议结果达到三分之二及以上赞成票者，视为业绩条件通过资格审核。

9. “任现岗位以来主要工作业绩”中“现岗位”指的是？

举例来说，张某2015.3.1起任助理研究员三级，2018.3.1日起任助理研究员二级，今年准备申请副研究员三级。则“现岗位”指助理研究员，“任职时间”是2015.3.1，“任现岗位以来主要工作业绩”就是2015.3.1任助理研究员三级以来的工作业绩。包括业绩列表中填报

的承担科研项目、发表论文、专利、获科技奖励、国内外学术任职等，均要求填写 2015.3.1 以来取得的业绩。

10.《岗位任职条件一览表》中要求的任职年限计算办法？

任职年限是按照实年计算，比如 2019.3.1 任工程师三级，截至 2024.3.1，则任职年限刚好满 5 年，符合申报高级工程师三级岗位任职年限要求。如果是 2019.3.2 任工程师三级，截至 2024.3.1 视为不满 5 年。

11.对于专业技术系列人员，如果同时符合多个级别岗位的条件，报最高级别评审没通过的话还能否参加下一级别的评审？

可以。举例来说，如果某申请人现任中级三级，已满足副高三级的任职条件，如果此次申报副高三级评审未通过，则自动参加中级一级的评审，中级一级仍未通过则再参加中级二级的评审，最终以通过的最高级别评审作为拟聘职务。

12.连续2次申请未获得通过的，停止申请1次？

连续 2 次申请各级各类岗位而没有通过的（含在站博士后申请项目副高），需要停止申请一次。例如，张三目前岗位是中级三级，在 2022 年度岗位聘用申请了中级二级，没有通过评审，在 2023 年度岗位聘用申请了中级一级没有通过评审，降到中级二级也没有通过评审，那么 2024 年度岗位聘用就不能申请。如果降到中级二级通过了评审，那么 2024 年度岗位聘用就可以申请。

在评议年度即将退休且符合评议条件的人员（即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期间退休的人员），或科研单元实施科研业绩综合评价推荐的人员，可以不受此条约束。

13.在新系统中报过名，报名系统中是否可以查到报名资料？

2022、2023 年度填报过的，可在个人申报信息查询中，选择相应年度查询并生成“申请表”。生成的文档，建议使用 Microsoft Word 打开。

查询 2021 年度及以前的填报信息，可联系人事处苏静雷。

14.报名后，如何查询到是否报名成功，以及填写信息是否保存成功？

在岗位管理系统中点击“个人申报信息查询”，查看申请状态和查询申报信息；岗位聘用过程的每个状态均可以在此处查看。

15.哪些岗位需要做口头报告，上传ppt地址和截止时间？

职员系列升级人员、工人转系列人员、专业技术升级人员（申请副高三级、中级三级）需要做口头报告。PPT 报告在“个人申报信息查询”页面中上传。上传截止时间按照各评审组通知时间为准，请关注各评审组的通知。